邱仁賢董事美術菁英學生入學獎助學金辦法

1. 獎助學金設立宗旨：為鼓勵美術成績優異學生進入開南中學就讀，特設立本獎助學金辦法。
2. 獎助學金提供單位：開南中學邱仁賢董事
3. 獎助學金總額：新臺幣壹拾捌萬元整
4. 申請資格：

(一)凡國中美術班學生，經學校老師推薦，選讀本校廣設科。

(二)凡國中非美術班學生，在學期間曾獲校內美術相關比賽前三名，選讀本校廣設科。

1. 檢附文件：比賽獲獎紀錄影本(正本查驗後歸還)。
2. 申請時間：即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
3. 獎助學金名額：共計**9**名，以報名順序優先錄取，錄取學生於本校完成註冊者，第一學期期末擇日頒發獎助學金**貳萬元**整。(請至本校教務處申請辦理，洽詢專線02-23212666分機206~209)。
4. 本獎助學金不得與其他新生入學獎助學金重複申請；獲頒獎助學金者如於學期中辦理休、退、轉學，須全額退還當學期獲頒之獎助學金。

開南中學「邱仁賢董事美術菁英」學生入學獎助學金推薦表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學生資料 | 學生姓名 |  | 畢業國中 |  |
| 身分證字號 |  |  |  |  |  |  |  |  |  |  | 出生年月日 | 年 月 日 |
| 戶籍地址 |  |
| 通訊地址 |  |
| 連絡電話 |  | 手機號碼 |  |
| 申請學生自傳 | **(請簡述家中成員、個人生涯規劃及抱負…)** |
| 老師推薦紀錄 | **(請簡述申請學生的學習情形、在校表現…)** |
| 推薦學校核章 | 導　師／老　師 | (學務處/輔導室)組　長 | (學務處/輔導室)主　任 |
|  |  |  |

**開南中學111學年度【邱仁賢董事美術菁英入學獎助學金】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入學方式****(由收件人填寫)** |  | **就讀國中代碼****(由收件人填寫)** |  |
| **新生編號****(由收件人填寫)** |  | 國中畢業年度 | ■應屆：111年畢業 |
| 學生姓名 |  | 就讀國中 | \_\_\_\_\_\_\_\_\_\_市(縣)立\_\_\_\_\_\_\_\_\_\_國中 |
| 身分證字號 |  |  |  |  |  |  |  |  |  |  | 出生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 報名科別 | ■廣告設計科  |
| 聯絡地址 | □□□ 市(縣) 區(市鄉鎮) 里(村)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
| 住家電話 |  | 學生手機 |  |
| 父親姓名 |  | 父親手機 |  |
| 母親姓名 |  | 母親手機 |  |
| 監護人姓名 |  | 職業 | □公務人員 □軍 □教 □醫 □服務業 □商 □家管□工人 □其他\_\_\_\_\_\_\_\_\_ □無 | 監護人與 學生關係 |  |
| 注意事項**(閱讀後請簽名)** | 1. **凡報名本入學獎助金專案的新生，應檢附國中教師推薦表或在學期間曾獲校內美術相關比賽前三名之證明文件，並繳交畢業證書正本，否則視同放棄入學獎助學金。**
2. **凡獲頒本入學獎助金，如於學期中辦理休、退、轉學者，須全額退還當學期獲頒之獎助金。**
3. **各項新生入學獎助學金擇優辦理，不得重複。**

 **★新生簽名:\_\_\_\_\_\_\_\_\_\_\_\_\_\_\_\_\_\_** |
| **收件人填寫** | **證件****繳交** | **□畢業證書正本 □身分證影本 □健保卡影本 □學生證影本****□修業證書正本 □戶口名簿影本 □戶籍謄本 □均衡學習成績證明** **□服務表現成績證明 □國中教師推薦表 □校內美術相關比賽前三名證明文件****□其他**  |
| **收件****日期** |  **年　　 　月　　 　日** |
| **收件人****簽章** | **（請簽全名）** |